附件2

印花税税目税率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税目** | **范围** | **税率** | **纳税人** | **说明** |
| 1 | 购销合同 | 包括供应、预购、采购、购销、结合及协作、调剂等合同 | 按购销金额0.3‰贴花 | 立合同人 |  |
| 2 | 加工承揽合同 | 包括加工、定作、修缮、修理、印刷、广告、测绘、测试等合同 | 按加工或承揽收入0.5‰贴花 | 立合同人 |  |
| 3 |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| 包括勘察、设计合同 | 按收取费用0.5‰贴花 | 立合同人 |  |
| 4 |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 | 包括建筑、安装工程承包合同 | 按承包金额0.3‰贴花 | 立合同人 |  |
| 5 | 财产租赁合同 | 包括租赁房屋、船舶、飞机、机动车辆、机械、器具、设备等合同 | 按租赁金额1‰贴花。税额不足1元，按1元贴花 | 立合同人 |  |
| 6 | 货物运输合同 | 包括民用航空运输、铁路运输、海上运输、联运合同 | 按运输费用0.5‰贴花 | 立合同人 | 单据作为合同使用的，按合同贴花 |
| 7 | 仓储保管合同 | 包括仓储、保管合同 | 按仓储保管费用1‰贴花 | 立合同人 | 仓单或栈单作为合同使用的，按合同贴花 |
| 8 | 借款合同 | 银行及其他金融组织和借款人 | 按借款金额0.05‰贴花 | 立合同人 | 单据作为合同使用的，按合同贴花 |
| 9 | 财产保险合同 | 包括财产、责任、保证、信用等保险合同 | 按保险费收入1‰贴花 | 立合同人 | 单据作为合同使用的，按合同贴花 |
| 10 | 技术合同 | 包括技术开发、转让、咨询、服务等合同 | 按所载金额0.3‰贴花 | 立合同人 |  |
| 11 | 产权转移书据 | 包括财产所有权、版权、商标专用权、专利权、专有技术使用权、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、商品房销售合同等 | 按所载金额0.5‰贴花 | 立据人 |  |
| 12 | 营业账簿 | 生产、经营用账册 | 记载资金的账簿，按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的合计金额0.5‰贴花其他账簿按件计税5元/件 | 立账簿人 |  |
| 13 | 权利、许可证照 | 包括政府部门发给的房屋产权证、工商营业执照、商标注册证、专利证、土地使用证 | 按件贴花5元 | 领受人 |  |

注：产权转移书据是在产权的买卖、交换、继承、赠与、分割等产权主体变更过程中，由产权出让人与受让人之间所订立的民事法律文书。产权转移即财产权利关系的变更行为，表现为产权主体发生变更。我国印花税税目中的产权转移书据包括财产所有权、版权、商标专用权、专利权、专有技术使用权共5项产权的转移书据。其中，财产所有权转移书据，是指经政府管理机关登记注册的不动产、动产所有权转移所书立的书据，包括股份制企业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，因购买、继承、赠与所书立的产权转移书据。其他4项则属于无形资产的产权转移书据。另外，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、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、商品房销售合同按照产权转移书据征收印花税。